

磋商保证金

1.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或者保函等非现金方式提交。汇款时须注明**采购项目名称（可简写）**等字样，便于财务查询登记。
2. 采用电汇、转账等形式缴纳保证金（以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为准）的，供应商应同时将（**①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；②开户许可证/基本存款账户信息**）装订在响应文件中。
3. 以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，保函必须是具有开具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，保函中的有效期和磋商有效期一致，响应文件中附（**保函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**）。